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瀛海镇城市公共绿地养护项目（社区周边道路及公园绿化）

甲　　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乙　　方：北京青青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青青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 瀛海镇城市公共绿地养护项目（社区周边道路及公园绿化）（项目名称）养护工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合同约定的养护管理区域范围、面积及养护费

序号	养护区域名称	绿地等级	单位	面积	单价（元）	总价（元）
1	**104 国道两侧(忠心庄-北普陀影视城)**					
1.1	104 国道东侧(忠心庄-黄亦路)	二级成熟	平方米	3913.62	9	14676.08
1.2	104 国道东侧(黄亦路-瀛安街)	二级成熟	平方米	531.83	9	1994.36
1.3	104 国道西侧(忠心庄-瀛安街)	二级成熟	平方米	4857.51	9	18215.66
1.4	104 国道东侧(瀛安街-镇政府)	二级成熟	平方米	2075.61	9	7783.54
1.5	104 国道西侧(瀛安街-镇政府)	二级成熟	平方米	7174.73	9	26905.24
1.6	瀛吉街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564.72	9	5867.70
1.7	迈克液压西南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625.76	9	2346.60
1.8	104 国道两侧(兴亦路-北普陀影视城)	二级成熟	平方米	4165.88	9	15622.05
2	**永安北街(姜怡路)两侧**					
2.1	永安北街(黄亦路-瀛安街)	二级成熟	平方米	3264.56	9	12242.10
2.2	永安北街(瀛安街-三太路)	二级成熟	平方米	6904.84	9	25893.15
2.3	瀛安街(永安北街东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2639.83	9	9899.36
3	**镇政府院内及周边**	二级新建	平方米	**6202.80**	11.8	30497.10
4	**天琅南侧**	一级成熟	平方米	**20765.84**	14.9	128921.26
5	**瀛海家园小区外围及周边道路两侧**					
5.1	瀛海家园 1 号院周边	一级成熟	平方米	6536.69	14.9	40581.95
5.2	瀛海家园 2 号院周边	一级成熟	平方米	4649.25	14.9	28864.09
5.3	瀛海家园 3 号院周边	一级成熟	平方米	3921.68	14.9	24347.10
5.4	瀛海家园 4 号院周边	一级成熟	平方米	3182.64	14.9	19758.89
5.5	瀛海家园 17 号院周边	一级成熟	平方米	4718.63	14.9	29294.83
5.6	瀛裕街(黄亦路-104 国	一级成熟	平方米	6224.49	14.9	38643.71

	道)					
5.7	瀛吉街(瀛祥路-104 国道)	一级成熟	平方米	4949.71	14.9	30729.45
5.8	瀛安街(瀛达路-104 国道)	一级成熟	平方米	9004.44	14.9	55902.57
5.9	瀛永街(瀛达路-104 国道)	一级成熟	平方米	8102.53	14.9	50303.21
5.10	瀛达路(瀛安街-瀛昌街)	一级成熟	平方米	4330.72	14.9	26886.55
5.11	瀛昌街(瀛坤路-瀛祥路)	一级成熟	平方米	707.37	14.9	4391.59
5.12	瀛祥路(瀛吉街-瀛元街)	一级成熟	平方米	12260.68	14.9	76118.39
5.13	经二路(黄亦路-瀛昌街)	一级成熟	平方米	5965.34	14.9	37034.82
6	**黄亦路两侧(瀛达路-海晏路)**					
6.1	黄亦路南侧(104 国道-四海之流)	二级成熟	平方米	26523.86	9	99464.48
6.2	黄亦路北侧(瀛达路-104 国道)	二级新建	平方米	6607.71	11.8	32487.91
6.3	黄亦路北侧(104 国道-南海子)	二级成熟	平方米	8926.31	9	33473.66
6.4	黄亦路(104 国道-瀛兴路)南北两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894.40	9	7104.00
7	**三槐家园周边道路两侧**					
7.1	三槐南路南段(体育公园西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064.18	9	3990.68
7.2	三槐南路北段	二级成熟	平方米	3090.08	9	11587.80
7.3	三槐南路东段	二级成熟	平方米	3999.49	9	14998.09
7.4	瀛安街(104 国道-姜凤支流)	二级新建	平方米	8814.79	11.8	43339.38
7.5	瀛安街北侧(瀛嘉汇南侧绿地)	二级成熟	平方米	3292.75	9	12347.81
7.6	瀛泰路(三槐家园东路、南路)	二级新建	平方米	2643.14	11.8	12995.44
7.7	瀛兴路及周边	二级新建	平方米	2474.61	11.8	12166.83
7.8	体育公园北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6680.77	9	25052.89
7.9	笃三路(三太路-兴亦路)两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5471.00	9	20516.25
7.10	一合相东侧	三级新建	平方米	476.60	8	1588.67
8	**中海寰宇周围绿地**					

8.1	瀛融巷(瀛安街一瀛永街)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062.88	9	3985.80
8.2	瀛旭巷(瀛永街一瀛昌街)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989.52	9	7460.70
8.3	瀛众巷(瀛顺路-104 国道)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367.99	9	5129.96
8.4	瀛川嘉园周边	三级新建	平方米	12483.47	8	41611.57
9	**瀛海镇 10 公里健康绿道（二标段）**	二级成熟	平方米	113503.84	9	425639.40
10	**海晏春秋南侧**	二级成熟	平方米	2304.00	9	8640.00
11	**瀛成路（瀛达路-瀛祥路）**	三级新建	平方米	2918.00	8	9726.67
12	**南六环与亦柏路东南角**	三级新建	平方米	6708.20	8	22360.67
13	**三海子东路与兴亦路西南角**	三级新建	平方米	1594.80	8	5316.00
14	**凉凤水岸公园**	三级新建	平方米	9976.42	8	33254.73
合计				375110.51		1657960.71

二、合同履行期限

本合同期自 2026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北京市绿化条例》、《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 DB11/T 213-2022》、《北京市城镇绿地分级分类办法》，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2、甲方责成相关部门负责绿化养护管理的日常验收考核工作。

3、因突发事件及重大活动，甲方需调动乙方人员、设备时，乙方应服从安排予以配合，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每月对乙方的绿化养护质量进行考核打分，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养护费用。1 次不合格扣除当月应付金额的___%。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绿地养护技术规范、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绿化养护工作；

2、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

3、养护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

故拖延；

4、因乙方养护管理不善而损坏的植物、设施应负责及时补植和修复，或照价赔偿；

5、乙方应做好详细的养护台账，建立养护档案，并在每月二十五日前将每月的养护总结及下月的工作计划报送甲方管理部门。

五、绿化养护基本要求

1、养护标准：《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 DB11/T 213-2022》。

2、为确保养护质量，乙方需对绿地落实专人进行动态养护管理。

3、养护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害。如因乙方操作不当、养护不当或管理不善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4、因不可抗拒因素（如由于台风、暴雨、大雪、盐害等自然灾害引起树木突然倒塌，碰线、碰屋、非养护原因造成的树枝伤人、伤物），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迅速组织力量，半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处理费用甲方按实另行核算。

5、对于乙方养护期间由于养护工作不能及时完成，且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养护，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月度养护费中扣除。

6、乙方养护期间的乔灌花草保存率低于要求的，必须在适合的季节及时补植同品种、同规格的苗木，并确保成活。若乙方未按规定补植，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种植，所发生的苗木费及补植费用从养护费用中扣除。

六、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657960.71 元（大写：壹佰陆拾伍万柒仟玖佰陆拾元柒角壹分）

2、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

2）绿化养护工作按月考核。

3）甲方每月应向乙方支付的价款=乙方每月实际养护地块面积×养护单价-当月考核扣分对应的金额。

4）项目完成后，甲方按审计结算金额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付款前，乙

方应按要求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如因乙方未提供合格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3、付款方式：银行转帐、汇款。

4、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5、因甲方系财政拨款单位，以上费用实际支付时间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为准。如因财政或有关部门就本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到位，待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向乙方付款，而不视为甲方付款违约，甲方亦不承担任可违约责任。但乙方不得拒绝或延期履行义务，否则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七、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3、如因国家权威部门发布且被界定为灾害的疫情、地震、洪水、风灾、雪灾、盐害等问题造成苗木和设施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从应付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应按每迟提供服务一日，按应付合同总价的 0.05%计收。累计超过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款项，乙方应退还全部已收款并按合同金额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完成项目内容的，应在 7 日内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绝付款，乙方按合同金额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合同期内不能完全履行养护职责或考核成绩不合格(低于 90 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绝付款，乙方按合同金额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养护过程中因过错导致甲方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达到重伤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合同款并负责消除影响，积极赔偿。

5、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不得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方索赔事件，

由乙方独立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乙方擅自将合同权利义务转让或分包的，或者乙方人员故意侵害甲方合法权益的，或者乙方有违约行为经甲方催告后仍不改正的，或者乙方有其他严重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费用，并按合同金额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③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一、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双方均有义务主动配合结果查究。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书面签署后方可生效，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乙　　方：北京青青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全权代表（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姜怡路 11 号
邮政编码：100076	邮政编码：100076
电　　话：69278704	电　　话：6828216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北京农商银行瀛海支行
帐　　号：	帐　　号：0920000103000012222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附件一：《绿化养护工作考核标准表》

分类	序号	项目	检查测试方法（按每项扣完为止方法进行）	扣分
修剪	1	乔木	无枯枝，树木不阻碍车辆和行人通过，主侧枝分布均匀。 目视抽检 12 棵，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2	灌木	成型，整齐，新长枝不超过 30 厘米. 目视抽检 3 处共 30 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3	草等	路牙、井口、水沟、散水坡边整齐、草坪目视平整 目视抽检 6 处共 90 平方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施肥	4	施肥	保证基肥，追施化肥，少量多次，不伤花草 目视检查，抽检 6 处，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防病治虫	5	病虫害防治	无明显枯枝、死杈，有虫害枝条 2%以下 目视抽查，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抗旱	6	花卉、苗	泥土不染花叶，土不压苗心，水不冲倒苗 目视抽检 6 处共 60 平方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7	树木、草地	冬季早晚不浇水，夏季中午不浇水，浇水时不遗漏，浇水透土深度为:树木 3 厘米，草地 2 厘米，无旱死、旱枯现象； 抽查 5 处，共 60 平方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日常养护	8	中耕、除杂草	无明显杂草，草纯度在 90%以上，树木底下土面层不板结，透气良好，抽查草地 60 平方米 3 处，取平均值，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9	补栽补种	无明显黄土裸露，最大裸露块在 0.4 平方米以下，裸露面积在总面积的 0.5%以下，缺株在 0.5%以下； 抽检 5 处，总计算，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10	防风、排涝、巡视看管	暴风雨过后 12 小时，草地无 1 平方米以上的积水，树木无倒斜，断枝落叶在半天内处理 目视检查，抽检 5 处，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绿化保洁	11	绿化保洁	残花败叶及时清除，绿地促进洁率在 93 以上，绿地无大量落叶杂物，无枯枝，绿化垃圾及时清运，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其他	12	合同其他项目执行情况（含人员到位、重点绿化工作完成情况、员工培训等）	人员到位情况，人员不足一次扣 1 分；重点绿化项目未按合同及月度计划执行，一次扣 1 分；员工培训不足不能满足岗位要求，一次扣 1 分；服务及时性（按合同约定或与管理处约定）差，一次性扣 1 分；按合同约定，其他不符合项目（如：未带工牌、礼仪不符合要求等）一次扣 1 分	

附件二：《瀛海镇养护管理工作检查验收表》

瀛海镇养护管理工作检查验收表

项目　　亩

序号	地块名称	面积（亩）	扣分说明	直接得分	平均分
...					
养护管理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镇检查人员签字					

注：每个地块满分 100 分，平均得分在 95 分（含）以上的为优；90 分（含）-95 分（不含）的为合格；90 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